

证券代码：688376

证券简称：美埃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5

美埃（中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美埃（中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8月19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9日以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沈明明女士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美埃（中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同意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规范合法，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都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未发现参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及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同意《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内容，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

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美埃（中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0日